



■ 蔡忠道

嘉義大學中文系教授
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
研究專長：魏晉玄學、史記學、先秦儒道

仁與禮

孔子的思想核心是「仁」，「仁」的字形是兩個人，也就是在人際互動中去成就仁德。人際互動的原則，就是「禮」。

樊遲問孔子什麼是「仁」？孔子回答：「愛人。」儒家的仁，就是對別人關愛的能力。首先，我們要發現別人是可愛的，其次，我們有能力愛別人，也願意付出心力去愛別人。顏淵問「仁」，孔子回答「克己復禮」，「克己」是克制自己的私欲，讓自己的行為符順於禮。克制的相反就是放縱，放縱自己的欲望、感受，常是犯分亂理的開始。因此，當顏淵進一步請益具體的實踐，孔子回答：「非禮勿視，非禮勿聽，非禮勿言，非禮勿動。」在仁德的學習過程，就是如何讓自己的視聽言動都能符合禮的原則。

儒家重禮，禮就是人與人之間互動的行為準則，適用在各種關係。當孔子談孝，曾說：「生，事之以禮；死，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。」孝道也要落實在禮的實踐。仁心是一種為別人著想的體貼心意，禮儀則是代人著想的具體行為，一內一外，相互配合，外顯的教養與內在的體貼相互輝映，成就圓滿的人格。

儒家談禮，特別與「人情」緊密連結，一方面強調「緣情制禮」，一方面在實踐中「以禮節情」。禮儀，看似外在的規範，背後其實是人情的考量。宰我曾經與孔子辯論三年之喪，宰我主張守喪一年就夠了，其理由有二：大自然的運行一年為循環；守喪三年，不行禮不奏樂，禮必壞、樂必崩。孔子並未與宰我辯論，而是問他：「如果一年喪期屆滿，您就吃香飯穿錦衣，這樣心安理得嗎？」宰我毫不思索就回答：「安！」孔子說：「既然心安，你就去做吧。」宰我

走後，孔子指出宰我面對父母的重喪，只想著結束喪期，恢復安適的享受，是麻木不仁。孔子進一步提出三年之喪的根據：

子生三年，然後免於父母之懷。〈陽貨〉

我們剛出生的三年，如果沒有父母親無微不至的照顧，根本無法活下來。因此，三年之喪，是為了報答父母親養育的深恩。也就是說，孔子主張父母之喪的喪期需要三年，是有合理的人情根據。再者，孔子堅持的不是三年的喪期，而是對於父母深恩恆久的感懷，以及想要回報的心情。

禮的制定若是以人情為主要考量，看起來冰冷的規範就有了溫暖。例如：婚禮，是考量新娘離家，進入新家庭的不安，因此，所有的儀式都在祠堂舉行，又有新郎親自迎娶等儀式，都在表示對新嫁娘的尊重。喪禮，是考量喪親者的悲痛，如何在喪禮中，適度表達哀傷，因此有小殮、大殮、朝夕哭等禮儀。喪親時，有太多的哀傷，失去親人的感傷眼淚經常決堤，「朝夕哭」可以有情感的抒發，也有情感的節制。禮，因人之情而制定，在禮儀的踐履中，情感舒展了，也有適度節制，如此，禮就不是束縛枷鎖，而是讓心情平靜安康的關鍵，在看似束縛中，找到真正的自由。

儒家在禮的實踐中，特別強調「敬」。「敬」是一種恭敬的態度：待己自重，才能勤懇為人處事；待人敬重，才能謙恭有禮。「謙讓」也是儒家總結的人生美德，《易經》六十四卦中，唯一六爻皆吉的就是謙卦；《史記》記載人物的本紀、世家、列傳的首篇，分別是〈五帝本紀〉、〈吳太伯世家〉、〈伯夷列傳〉，分別標榜堯舜的禪讓、泰伯以及伯夷叔齊的讓國。

仁與禮互為表裡，讓行為有深刻的道德情懷，仁德也有具體的落實，並總結出「敬」與「謙」等美好的品格。儒家的教養既深微又具體，讓人嚮往，又容易實踐，涵詠其中，生命自然能日益精善。